

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11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
承辦人：陳虹樺
電話：(02)6610-1234分機1417
傳真：(02)6610-2300
電子信箱：irisnn@mail.ntse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科實字第112020061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、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及第一點修正對照表、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及第十二點附件七修正對照表
(27903_11202006172_1_ATTACH1.pdf、27903_11202006172_1_ATTACH2.pdf、
27903_11202006172_1_ATTACH3.pdf、27903_11202006172_1_ATTACH4.pdf、
27903_11202006172_1_ATTACH5.pdf)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暨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業經本館於112年12月20日以科實字第11202006170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實施要點及部分修正條文對照表）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請詳閱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，並請轉知所屬學校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